证券代码:601059 证券简称:信达证券 公告编号:2025-023

信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信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于2025年8月1日以现场与视频相结合的方式召开,现场会议设在北京市西城区宣武门西大街甲127号金隅大厦B座16层1608会议室。全体董事一致同意豁免本次会议提前通知的义务,同意于2025年8月1日召开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的通知和会议资料于2025年8月1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

本次会议由董事长艾久超先生召集和主持,应出席董事6名,实际出席董事6名(艾久超先生现场参会,宋永辉女士、刘力一先生、刘俊勇先生、黄进先生、华民先生以视频方式参会),公司3名监事、董事会秘书和全体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信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经审议,本次会议形成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关于授权副总经理代行总经理职责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一致同意授权副总经理、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张毅先生代行总经理职责,授权期限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董事会聘任新任总经理之日止。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信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董事兼总经理辞职的公告》。

表决结果:赞成6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二、审议通过《关于补选公司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经公司董事会薪酬与提名委员会审核,董事会审议,董事会一致同意推选林志忠先生、张毅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任期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任期届满时止。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赞成6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三、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信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董事会同意授权公司董事长择机决定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召开时间、地点、议程等具体事宜,并根据《公司章程》的规定发出股东大会相关通知。

表决结果:赞成6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特此公告。

信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8月1日

附件:

林志忠先生简历

林志忠先生,1969年9月出生,博士研究生学历,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曾任职于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国信达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国信达)总部、湖南省分公司、深圳市分公司等。曾任中国信达福建省分公司党委书记、总经理,中国信达总部股权经营部总经理、战略客户一部总经理,中国信达上海市分公司党委书记、总经理,中国金谷国际信托有限责任公司党委书记、董事长、董事。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林志忠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除上述简历披露外,林志忠先生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实际控制人及持股5%以上的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其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证券基金经营机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从业人员监督管理办法》相关规定,不存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第3.2.2条规定所列情形。

张毅先生简历

张毅先生,1978年12月出生,本科学历,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曾任职于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北京中科金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上海百川金智智能科技有限公司。现任信达期货有限公司董事长,信达证券(香港)控股有限公司董事会主席,信达国际控股有限公司非执行董事、董事会主席。2019年加入信达证券,2022年4月至今任公司财务总监,2024年8月至今任公司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张毅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除上述简历披露外,张毅先生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实际控制人及持股5%以上的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其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证券基金经营机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从业人员监督管理办法》相关规定,不存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第3.2.2条规定所列情形。

证券代码:601059 证券简称:信达证券 公告编号:2025-025

信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补选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信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为保证公司董事会工作的正常进行,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信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等的有关规定,经公司控股股东中国信达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提名,并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补选公司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补选林志忠先生、张毅先生作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该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任期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六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特此公告。

信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8月1日

证券代码:601059 证券简称:信达证券 公告编号:2025-024

信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董事兼总经理辞职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高级管理人员离任基本情况

信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简称公司)董事会于2025年7月31日收到公司董事、总经理祝瑞敏女士的书面辞职报告。因工作调整原因,祝瑞敏女士申请辞去董事、总经理职务。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及《信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祝瑞敏女士的辞职自书面辞职报告送达董事会时生效。

姓名	离任职务	离任时间	原定任期到期日	离任原因	是否继续在上市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任职	是否存在未履行完毕的公开承诺
祝瑞敏	总经理	2025年7月31日	2026年11月6日	工作调整	否	否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信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祝瑞敏女士的辞职不会导致公司现有董事会成员人数低于法定最低人数,其辞职不会影响公司的正常经营。

公司及董事会对祝瑞敏女士在任职期间为公司业务经营发展做出的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二、副总经理代行总经理职责情况

为保证公司经营、管理工作的正常开展,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授权副总经理代行总经理职责的议案》,公司董事会一致同意授权副总经理、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张毅先生代行总经理职责,授权期限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董事会聘任新任总经理之日止。

特此公告。

信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8月1日

证券代码:601059 证券简称:信达证券 公告编号:2025-026

信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25年8月18日

●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类型和届次

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股东大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投票方式:本次股东大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的日期时间:2025年8月18日 14点30分

召开地点:北京市西城区宣武门西大街甲127号金隅大厦B座1608会议室

(五)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25年8月18日

至2025年8月18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六)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 — 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执行。

(七)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无。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股股东
累积投票议案		
1.00	关于补选公司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应选董事(2)人
1.01	林志忠	√
1.02	张毅	√

(一)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以上议案已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内容详见与本公告同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信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资料》。

(二)特别决议议案:无

(三)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议案1

(四)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无

(五)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三、股东大会投票注意事项

(一)本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要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二)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可行使的表决权数量是其名下全部股东账户所持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数量总和。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本所网络投票系统参与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的,可以通过其任一股东账户参加。投票后,视为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均已分别投出同一意见的表决票。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多个股东账户重复进行表决的,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表决意见,分别以各类别和品种股票的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三)股东所投选举票数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的,或者在差额选举中投票超过应选人数的,其对该项议案所投的选举票视为无效投票。

(四)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五)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六)采用累积投票制选举董事、独立董事和监事的投票方式,详见附件2

四、会议出席对象

(一)股权登记日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股	601059	信达证券	2025/8/11

(二)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公司聘请的律师。

(四)其他人员

五、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方式

机构股东应由法定代表人或者法定代表人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或其他能够表明其身份的有效证件、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或其他能够表明其身份的有效证件、机构股东依法出具的授权委托书(格式见附件)。

自然人股东亲自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或其他能够表明其身份的有效证件;受托代理他人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有效身份证或其他能够表明其身份的有效证件、股东授权委托书(格式见附件)。

(二)登记时间

2025年8月15日(星期五)上午9:30-11:30,下午1:30-5:00

(三)登记地点

北京市西城区宣武门西大街甲127号金隅大厦B座信达证券董事会(监事会)办公室。

六、其他事项

(一)本次股东大会会期半天,与会股东或代理人交通、食宿等费用自理。

(二)联系方式

公司地址:北京市西城区宣武门西大街甲127号金隅大厦B座

联系电话:010-83252610

传真号码:010-83252871

邮政编码:100031

电子邮箱:ir@cindasc.com

联系人:董事会(监事会)办公室

特此公告。

信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8月1日

附件1:授权委托书

附件2:采用累积投票制选举董事、独立董事和监事的投票方式说明

附件1: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信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2025年8月18日召开的贵公司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持优先股数:

委托人股东账户号:

序号	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投票数
1.00	关于补选公司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1.01	林志忠	
1.02	张毅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

委托人应当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

附件2:采用累积投票制选举董事、独立董事和监事的投票方式说明

一、股东大会董事候选人选举、独立董事候选人选举、监事会候选人选举作为议案组分别进行编号。投资者应当针对各议案组下每位候选人进行投票。

二、申报股数代表选举票数。对于每个议案组,股东每持有一股即拥有与该议案组下应选董事或监事人数相等的投票总数。如某股东持有上市公司100股股票,该次股东大会应选董事10名,董事候选人有12名,则该股东对于董事会选举议案组,拥有1000股的选举票数。

三、股东应当以每个议案组的选举票数为限进行投票。股东根据自己的意愿进行投票,既可以把选举票数集中投给某一候选人,也可以按照任意组合投给不同的候选人。投票结束后,对每一项议案分别累积计算得票数。

四、示例:

某上市公司召开股东大会采用累积投票制对董事会、监事会进行改选,应选董事5名,董事候选人有6名;应选独立董事2名,独立董事候选人有3名;应选监事2名,监事候选人有3名。需投票表决的事项如下:

累积投票议案		
4.00	关于选举董事的议案	投票数
4.01	例:陈××	
4.02	例:赵××	
4.03	例:蒋××	
……	……	
4.06	例:宋××	
5.00	关于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	投票数
5.01	例:张××	
5.02	例:王××	
5.03	例:杨××	
6.00	关于选举监事的议案	投票数
6.01	例:李××	
6.02	例:陈××	
6.03	例:黄××	

某投资者在股权登记日收盘时持有该公司100股股票,采用累积投票制,他(她)在议案4.00"关于选举董事的议案"就有500票的表决权,在议案5.00"关于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有200票的表决权,在议案6.00"关于选举监事的议案"有200票的表决权。

该投资者可以以500票为限,对议案4.00按自己的意愿表决。他(她)既可以把500票集中投给某一位候选人,也可以按照任意组合分散投给任意候选人。

如表所示: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票数			
		方式一	方式二	方式三	方式…
4.00	关于选举董事的议案	-	-	-	-
4.01	例:陈××	500	100	100	
4.02	例:赵××	0	100	50	
4.03	例:蒋××	0	100	200	
……	……	…	…	…	
4.06	例:宋××	0	100	50	

证券代码:603400 证券简称:华之杰 公告编号:2025-010

苏州华之杰电讯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25年8月1日

(二)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江苏省苏州市吴中区胥口镇孙武路1031号公司六楼会议室

(三)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股份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189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股)	78,332,744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78.3327

(四)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大会主持情况等。

本次股东大会由公司董事会召集,董事长陆亚洲先生主持,采用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大会的召集、召开及表决方式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五)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1、公司在任董事5人,出席5人,其中,独立董事罗勇君、陈双叶通讯出席;

2、公司在任监事3人,出席3人,其中,职工代表监事朱玲通讯出席;

3、董事会秘书陈芳女士出席了会议;公司全体高管列席了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非累积投票议案

1、议案名称: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78,304,844	99.9644	22,400	0.0286	5,500	0.0070

2、议案名称: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公司类型、经营范围、取消监事会暨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78,308,644	99.9692	18,300	0.0234	5,800	0.0074

3、议案名称:关于修订股东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78,311,944	99.9734	15,500	0.0198	5,300	0.0068

4、议案名称: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78,310,244	99.9713	17,200	0.0220	5,300	0.0068

5、议案名称:关于修订累积投票制实施细则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78,312,344	99.9740	15,100	0.0193	5,300	0.0068

6、议案名称:关于修订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78,311,044	99.9723	16,100	0.0206	5,600	0.0071

7、议案名称:关于修订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制度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78,309,044	99.9697	16,700	0.0213	7,000	0.0089

8、议案名称:关于修订对外担保管理办法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78,300,544	99.9589	20,800	0.0266	11,400	0.0146

9、议案名称:关于修订关联交易管理办法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78,308,744	99.9694	16,200	0.0207	7,800	0.0100

10、议案名称:关于修订对外投资管理办法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78,310,944	99.9722	15,900	0.0203	5,900	0.0075

11、议案名称:关于修订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本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制度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78,299,944	99.9581	26,800	0.0342	6,000	0.0077

12、议案名称:关于修订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行为规范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78,319,144	99.9826	8,100	0.0103	5,500	0.0070

13、议案名称:关于公司2025年第一季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78,321,644	99.9858	5,500	0.0070	5,600	0.0071

(二)涉及重大事项,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13	关于公司2025年第一季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9,321,644	99.8811	5,500	0.0589	5,600	0.0600

(三)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议案2、3、4为特别决议议案,已获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3以上通过;议案13为中小股东单独计票议案,已对中小股东单独计票。

三、律师见证情况

1、本次股东大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北京市天元律师事务所

律师:徐莹、郦苗苗

2、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股东会规则》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的人员资格及召集人资格合法有效;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特此公告。

苏州华之杰电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8月2日

证券代码:603400 证券简称:华之杰 公告编号:2025-011

苏州华之杰电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董事离任暨选举职工代表董事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苏州华之杰电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7月16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于2025年8月1日召开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公司类型、经营范围、取消监事会暨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公司不再设置监事会与监事,公司董事会设职工代表董事1名。现将公司董事会成员变动情况公告如下:

一、董事离任情况

公司于近日收到董事、副总经理顾飞峰先生提交的辞职报告,其因个人原因申请辞去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职务,辞任董事后将继续担任公司副总经理职务。具体情况如下:

(一)提前离任的基本情况

姓名	离任职务	离任时间	原定任期到期日	离任原因	是否继续在上市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任职	具体职务	是否存在未履行完毕的公开承诺
顾飞峰	董事	2025年7月31日	2026年2月2日	个人原因	是	副总经理	是

(二)离任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董事离任,不会导致公司董事会成员低于法定人数。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及相关规定,顾飞峰先生离任后将导致公司董事会成员低于《公司章程》规定的人数,为保证公司规范运作,顾飞峰先生将在公司完成董事补选前继续履行董事职责。公司已于2025年8月1日召开2025年第一次职工代表大会,选举王天浩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职工代表董事。

离任董事顾飞峰先生存在未履行完毕的公开承诺,前述承诺均为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上市时签署的各项承诺书,其离任后仍将继续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履行相关承诺。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顾飞峰先生未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其已按照公司《董事离职管理制度》完成工作交接。

顾飞峰先生在担任公司董事期间勤勉尽责、恪尽职守,为公司上市、规范治理和高质量发展发挥了重要作用,公司及董事会对顾飞峰先生在任职期间为公司发展所做的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二、选举职工代表董事的情况

公司于2025年8月1日召开2025年第一次职工代表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王天浩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职工代表董事的议案》,同意选举王天浩先生(简历附后)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职工代表董事,任期自本次职工代表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三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王天浩先生未直接持有公司股份,通过苏州珠锦商务咨询中心(有限合伙)、上海旌方商务咨询中心(有限合伙)间接持有公司股份20,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02%。除上述情况外,王天浩先生与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实际控制人及持股5%以上的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规定的不得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的情形。

王天浩先生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等规定的任职条件,其当选职工代表董事后,公司第三届董事会中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以及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人数总计未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要求。

特此公告。

苏州华之杰电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8月2日

附件:王天浩简历

王天浩先生,1985年出生,中国国籍,中共党员,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2007年7月至2010年12月,历任昆山前端电子有限公司品质工程师、研发工程师;2011年1月至2012年2月,任稳态电子(苏州)有限公司研发工程师;2012年3月至今,历任公司研发工程师、厂长、品质总监。现任公司职工代表董事、品质总监、生产厂长。

王天浩先生不存在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或证券交易所惩戒的情形;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情形;不存在重大失信等不良记录,不属于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的情形,中国证监会江苏监管局出具的诚信信息查询结果显示其无证券期货违法违规记录。

关于警惕冒用"鹏扬基金"名义 进行非法活动的澄清公告

近期发现有人假冒鹏扬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名义向投资者进行不法活动,为避免广大投资者合法权益受损,鹏扬基金管理有限公司郑重澄清如下:

1、鹏扬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鹏扬基金"或"本公司")成立于2016年7 月6日,鹏扬基金唯一官方网址为:https://www.pyamc.com;公司官方APP为:鹏扬好基 通(应用市场搜索"鹏扬好基通"下载);客户服务电话为400-968-6688;微信公众号为:鹏扬基金、鹏扬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小程序:鹏扬好基通。请投资者务必提高警惕,切勿相信非法APP、网站、二维码、公众号、聊天群组等。

2、近期发现有人以"鹏扬工信"等称谓假借我司或我司从业人员名义向投资者非法出售投资培训课程、非法提供基金销售服务及投资咨询服务,请投资者注意辨别,认准我司官方信息获取渠道,防止个人信息及投资信息泄露,保护自身合法权益不受侵害。

3、投资者投资本公司旗下的基金或其他产品时,应通过相关产品的法律文件或有关公 告公示的销售机构办理。如投资者无法确认相关销售机构是否符合条件,请登陆本公司官方 网站查询,或拨打本公司客户服务电话咨询详细情况。投资者亦可登录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官方网站查询机构及从业人员信息。

4、敬请广大投资者提高警惕,注意辨别,保护自身合法权益,谨防上当受骗。若发现 冒用"鹏扬基金"名义等不法行为或其他异常情况,请及时通过本公司客户服务电话400-968-6688联系确认;若有资金损失,请及时向当地公安机关等相关机构报案。

5、本公司保留对任何冒用鹏扬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名义的机构或人员追究法律责任的权 利。

特此公告。

鹏扬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5年8月1日

宝盈祥和9个月定期开放混合型 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变更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5年8月2日

1. 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宝盈祥和9个月定期开放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宝盈祥和9个月定开混合
基金主代码	010747
基金管理人名称	宝盈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
基金经理变更类型	兼有增聘基金经理和解聘基金经理
新任基金经理姓名	葛曦
共同管理本基金的其他基金经理姓名	蔡丹
离任基金经理姓名	邓栋

2. 新任基金经理的相关信息

新任基金经理姓名	葛曦
任职日期	2025年8月2日
证券从业年限	10年
证券投资管理从业年限	10年
过往从业经历	葛曦先生,比利时安特卫普大学(Erasmus Mundus)全球化与欧洲一体化经济学硕士。2014年10月至2016年4月在广州辰阳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担任研究员,2016年4月至2021年5月在恒大人寿保险有限公司固定收益部担任研究员、投资经理、总经理助理等职务,2021年5月加入宝盈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曾任固收研究员、投资经理,现任宝盈盈润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宝盈盈旭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宝盈鸿盛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宝盈祥泰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宝盈聚享纯债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宝盈祥和9个月定期开放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宝盈增强收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

其中:管理过公募基金的名称及期间

基金主代码	基金名称	任职日期	离任日期
006242	宝盈盈润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2025年3月29日	-
006946	宝盈聚享纯债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2025年3月29日	-
001358	宝盈祥泰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025年3月29日	-
008511	宝盈鸿盛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2025年3月29日	-
008684	宝盈盈旭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2025年3月29日	-

是否曾被监管机构予以行政处罚或采取行政监管措施	否
是否已取得基金从业资格	是
取得的其他相关从业资格	-
国籍	中国
学历、学位	硕士研究生
是否已按规定在中国基金业协会注册/登记	是

3. 离任基金经理的相关信息

离任基金经理姓名	邓栋
离任原因	内部工作调整
离任日期	2025年8月2日
转任本公司其他工作岗位的说明	-
是否已按规定在中国基金业协会办理变更手续	是
是否已按规定在中国基金业协会办理注销手续	否

宝盈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5年8月2日

宝盈融源可转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经理变更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5年8月2日

1. 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宝盈融源可转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宝盈融源可转债债券
基金主代码	006147
基金管理人名称	宝盈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
基金经理变更类型	增聘基金经理
新任基金经理姓名	王灏
共同管理本基金的其他基金经理姓名	邓栋

2. 新任基金经理的相关信息

新任基金经理姓名	王灏
任职日期	2025年8月2日
证券从业年限	8年
证券投资管理从业年限	8年
过往从业经历	王灏先生,清华大学自动化专业本科,西南财经大学金融硕士。曾任特变电工衡阳变压器有限公司投标项目经理;2017年7月加入宝盈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在研究部担任行业研究员,现任宝盈新兴产业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宝盈祥利稳健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宝盈发展新动能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宝盈优质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宝盈融源可转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

其中:管理过公募基金的名称及期间

基金主代码	基金名称	任职日期	离任日期
001128	宝盈新兴产业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022年1月7日	-
008324	宝盈祥利稳健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022年3月15日	-
010128	宝盈发展新动能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2023年4月15日	-
010857	宝盈祥乐一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022年3月15日	2024年9月28日
010751	宝盈优质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025年5月17日	-

是否曾被监管机构予以行政处罚或采取行政监管措施	否
是否已取得基金从业资格	是
取得的其他相关从业资格	-
国籍	中国
学历、学位	硕士研究生
是否已按规定在中国基金业协会注册/登记	是

宝盈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5年8月2日

恒生前海恒源昭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恢复大额申购(转换转入、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的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5年8月2日

1. 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恒生前海恒源昭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恒生前海恒源昭利债券		
基金主代码		022094		
基金管理人名称		恒生前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以及《恒生前海恒源昭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恒生前海恒源昭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招募说明书》及其更新等相关文件的规定。		
恢复相关业务的日期及原因说明	恢复大额申购日	2025年8月4日		
	恢复大额转换转入日	2025年8月4日		
	恢复定期定额投资日	2025年8月4日		
	恢复大额申购、大额转换转入、定期定额投资的原因说明	满足投资者的投资需求		
下属分级基金的基金简称		恒生前海恒源昭利债券A	恒生前海恒源昭利债券C	恒生前海恒源昭利债券E
下属分级基金的交易代码		022094	022095	023988
该分级基金是否恢复大额申购、大额转换转入、定期定额投资		是	是	是

2. 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1)为了满足投资者的投资需求,恒生前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决定自2025年8月4日起,恢复办理恒生前海恒源昭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A类基金份额、C类基金份额、和E类基金份额的大额申购(转换转入、定期定额投资)业务,取消自2025年7月22日起对本基金A类基金份额、C类基金份额、和E类基金份额单日单个基金账户累计申购(转换转入、定期定额投资)的业务限额1000.00元的限制。

(2)投资者如有疑问,请拨打本公司客户服务热线:400-620-6608,或登录公司网站 www.hsqhfunds.com 获取相关信息。

(3)本公告的解释权归本公司所有。

风险提示: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因基金分红导致基金份额净值变化,不会改变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不会降低基金投资风险或提高基金投资收益。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预示其未来表现,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其他基金的业绩并不构成基金业绩表现的保证。基金管理人提醒投资者在投资前应认真阅读本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文件,并根据自身投资目的、投资期限、投资经验、资产状况等选择与自身风险承受能力相匹配的基金产品。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恒生前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5年8月2日

关于调整申万菱信收益宝货币市场基金非个人投资者 大额申购(转换转入、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的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5年08月02日

1 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申万菱信收益宝货币市场基金		
基金简称		申万菱信收益宝货币		
基金主代码		310338		
基金管理人名称		申万菱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公开募集证券 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申万菱信收益宝货币市场基金基金合同》等相关规定		
暂停相关业务的起始日、金额及原因说明	暂停(大额)申购起始日	2025-08-04		
	暂停(大额)转换转入起始日	2025-08-04		
	暂停定期定额投资起始日	2025-08-04		
	暂停大额申购、大额转换转入、定期定额投资的原因说明	为保证基金的平稳运作,保护基金份额持有人的利益。		
下属分级基金的基金简称		申万菱信收益宝货币A	申万菱信收益宝货币B	申万菱信收益宝货币E
下属分级基金的交易代码		310338	310339	010325
该分级基金是否暂停大额申购、大额转换转入、定期定额投资		是	是	是
下属分级基金的限制申购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100,000.00	100,000.00	5,000,000.00
下属分级基金的限制转换转入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100,000.00	100,000.00	-
下属分级基金的限制定期定额投资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100,000.00	-	5,000,000.00

注:1、申万菱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本基金管理人"。 2、申万菱信收益宝货币市场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 3、本基金B类份额未开通定期定额投资业务,本基金E类份额未开通转换业务。

2 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1)本公司决定自2025年8月4日起,调整本基金A、B类份额非个人投资者的大额申购、大额定期定额投资及大额转换转入的限额为10万元(B类份额未开通定期定额投资业务),本基金E类份额非个人投资者的大额申购、大额定期定额投资的限额仍为500万元,本基金A、B、E类份额的申请金额分别计算。如本基金A类或B类份额单日单个非个人投资者基金账户累计申购、定期定额投资、转换转入的申请金额超过10万元,本基金E类份额单日单个非个人投资者基金账户累计申购、定期定额投资的申请金额超过500万元,本基金管理人有权予以拒绝。

(2)本公司决定自2025年8月4日起,本基金A、B、E类份额个人投资者的大额申购、大额定期定额投资及大额转换转入的限制仍为500万元(B类份额未开通定期定额投资业务,E类份额未开通转换业务),本基金A、B、E类份额的申请金额分别计算。如本基金A、B或E类份额单日单个个人投资者基金账户累计申购、定期定额投资、转换转入的申请金额超过500万元,本基金管理人有权予以拒绝。

(3)在暂停大额申购、转换转入、定期定额投资业务期间,本基金的赎回、转换转出等其他业务仍照常办理。

(4)本公告仅对本基金调整大额申购、定期定额投资及转换转入业务的相关事项予以说明。投资者欲了解本基金的详细情况,请认真阅读本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法律文件,亦可登录本公司网站(www.swsmu.com)进行查询。

(5)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咨询:申万菱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网站:www.swsmu.com,客服电话:400-880-8588(免长途话费)或021-962299。

(6)风险提示: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者投资于本基金前应认真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申万菱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5年08月02日

关于东莞证券旗峰天添利货币型集合资产管理计划管理费下调的公告

一、管理费调整方案

基金名称	东莞证券旗峰天添利货币型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基金简称	东莞证券旗峰天添利货币
基金主代码	970176
基金管理人名称	东莞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东莞证券旗峰天添利货币型集合资产管理计划资产管理合同》(以下简称"《资产管理合同》")《东莞证券旗峰天添利货币型集合资产管理计划招募说明书》及其更新(以下简称"《招募说明书》")
管理费下调起始日期	2025-08-01
调整原因	根据本集合计划《资产管理合同》中关于管理费的相关约定:"以【0.90】%的管理费计算的七日年化暂估收益率小于或等于2倍活期存款利率,集合计划管理人将下调管理费为【0.30】%,以降低每万份集合计划暂估净收益为负并引发销售机构交收透支的风险,直至该类风险消除,集合计划管理人方可恢复计提【0.90】%的管理费"。现发生上述风险情况,故管理人将管理费年费率由0.90%调整为0.30%。

二、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1、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咨询有关情况:

东莞证券资产管理业务客户服务热线:95328

东莞证券公司网站:http://www.dgzq.com.cn

2、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本集合计划资产,但不保证本集合计划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本集合计划的过往业绩并不预示其未来表现。购买本集合计划并不等于将资金作为存款存放在银行或者存款类金融机构。敬请投资者关注适当性管理相关规定,提前做好风险测评,并根据自身的风险承受能力购买风险等级相匹配的产品。

特此公告。

东莞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8月1日

格林泓盛一年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增聘基金经理的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5年8月2日

1、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格林泓盛一年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格林泓盛一年定开债券发起式
基金主代码	017448
基金管理人	格林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基金管理公司投资管理人员管理指导意见》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基金经理变更类型	增聘基金经理
增聘基金经理姓名	高洁
共同管理本基金的其他基金经理姓名	柳杨、冯翰尊

2、新任基金经理的相关信息

新任基金经理姓名	高洁
任职日期	2025年8月1日
证券从业年限	12年
证券投资管理从业年限	10年
过往从业经历	曾任吉林银行金融市场部债券交易员,民生银行直销银行事业部基金类产品经理,中英益利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固定收益部投资经理。2020年5月加入格林基金,曾任固定收益部基金经理助理,现任固定收益二部副总监、基金经理。

其中:管理过公募基金的名称及期间

基金主代码	基金名称	任职日期	离任日期
004865	格林日鑫月熠货币市场基金	2020-12-02	-
010145	格林中短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2020-12-02	-
008484	格林泓裕一年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2024-01-11	-
021903	格林中证同业存单AAA指数7天持有期证券投资基金	2024-09-20	-
021559	格林30天滚动持有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2024-08-13	-
023681	格林60天持有期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2025-05-06	-

是否曾被监管机构予以行政处罚或采取行政监管措施	否
是否已取得基金从业资格	是
取得的其他相关从业资格	无
国籍	中国
学历、学位	硕士研究生
是否已按规定在中国基金业协会注册/登记	是

3、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上述基金经理变更事项已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办理相关手续。

特此公告。

格林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5年8月2日